

证券代码：831481

证券简称：瑞铃企管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浙江瑞铃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8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陶学定
-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何雨晴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陶学定代表董事会汇报《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浙江瑞铃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4）及《浙江瑞铃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

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总经理陶学定汇报《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6 年 6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相关议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以来，该公司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圆满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其 2025 年为我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审计服务，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现提议续聘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 1 年，负责本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公司拟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6-00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浙江瑞铃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浙江瑞铃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